

龙岩市人民政府文件

龙政地〔2026〕80号

龙岩市人民政府关于将电气机械制造和智能 电力综合保护器生产线等两个项目地块 纳入政府储备的批复

新罗区人民政府：

你区《关于将电气机械制造和智能电力综合保护器生产线等两个项目地块纳入政府储备的请示》（龙新政综〔2026〕84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同意由龙岩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新罗分中心负责将电气机械制造项目剩余部分工业用地（3.8632公顷）、智能电力综合保护器生产线工业用地（4.1824公顷）等两个地块（共计8.0456公顷）

纳入新罗区政府储备用地，由市自然资源局依法组织公开出让。

龙岩市人民政府

2026 年 6 月 26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自然资源局。

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30 日印发

